

2020 年度
福建省浦城县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8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9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五部分 附件	2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浦城县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我单位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主要职能为：对于危害国家安全案、公共安全、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对公安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免于起诉；对刑事案件提起、支持公诉；对于公安机关、人民法院和监狱、看守所、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一）浦城县人民检察院包括 5 个部门。

（二）浦城县人民检察院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共有在职干警 43 人，比上年度减少 4 人，其中：退休 4 人。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浦城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包括 5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浦城县人民检察院	公共财政预算资金	4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0 年，浦城县人民检察院部门主要任务是：在县委和上级院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下，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全院干警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根据上级人民检察院指定，立案侦查司法工作人员相关职务犯罪案件；依法对刑事犯罪案件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对同级侦查机关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进行审查，并提出处理意见；依照法律规定开展调查核实，依法提出抗诉、纠正意见、检察建议；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积极投身疫情防控阻击战，以法与情写就检察抗疫篇章。

主动服务疫情防控大局，共批捕涉疫犯罪 2 人，起诉 13 人，发出诉前检察建议 11 件。坚持从政治高度认识和处理检察

业务问题，如依法对周某某交通事故致防疫一线医务人员死亡案件提起抗诉，有效化解了被害人家属在全国“两会”期间越级进京上访的涉疫风险隐患，取得良好的政治效果；此外，依法对5名民营企业家作相对不起诉，保护复工复产，以更大力度支持企业发展。

二、主动融入发展大局，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检察力量。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将法制扶贫融入脱贫攻坚，共向5名因案致贫的刑事被害人发放救助金18万元。坚决打赢扫黑除恶收官战，坚持不拔高、不降低，侦查机关以涉黑涉恶移送的，我院依法不认定2件；针对涉恶犯罪集团首犯一审判决错误提起抗诉，二审直接改判。着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率先实现了全市打击涉黑涉恶案件洗钱犯罪零的突破，并聚焦金融放贷领域监管漏洞，及时发出检察建议，助推“行业清源”。

三、深耕监督主责主业，“四大检察”工作有新成效、新作为。刑事不捕率、“案件比”、认罪认罚适用率及侦查和审判活动监督数据等均走在全市前列，干警被高检院评为全市唯一“特赦检察工作表现突出个人”；办理民事虚假诉讼监督案件11件，提起抗诉件数位居全市第一；办理生态环境、食药安全等领域公益诉讼案件27件，比升69%，挽回国有资产损失1500余万元。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部门决算公开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浦城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90.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1438.47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0.2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12
		九、卫生健康支出	64.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4.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91.23	本年支出合计	1709.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662.9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44.73
总计	2354.12	总计	2354.1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浦城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691.23	1690.99					0.2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07.31	1407.08					0.23
20404			检察	1407.31	1407.08					0.23
2040401			行政运行	1055.60	1055.37					0.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73.04	173.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145.91	145.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休	63.37	63.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2.27	72.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经缴费 支出	10.27	10.27					
20808			抚恤	27.13	27.13					
2080801			死亡抚恤	27.13	27.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68	56.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56.68	56.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68	56.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20	54.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20	54.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20	54.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浦城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709.39	1459.80	249.5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38.46	1188.88	249.59			
20404			检察	1438.46	1188.88	249.59			
2040401			行政运行	1233.81	1188.88	44.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12	152.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99	124.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77	51.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95	62.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7	10.27				
20808			抚恤	27.13	27.13				
2080801			死亡抚恤	27.13	27.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60	64.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60	64.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60	64.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20	54.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20	54.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20	54.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财政拨 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90.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372.64	1372.64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12	152.12		
		九、卫生健康支出	64.60	64.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4.20	54.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90.99	本年支出合计	1643.57	1643.5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3.1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0.57	600.5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53.1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244.14	总计	2244.14	2244.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浦城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643.57	1393.98	249.5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72.64	1123.05	249.59
20404	检察	1372.64	1123.05	249.59
2040401	行政运行	1167.99	1123.05	44.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12	152.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4.99	124.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77	51.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95	62.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7	10.27	
20808	抚恤	27.13	27.13	
2080801	死亡抚恤	27.13	27.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60	64.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60	64.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60	64.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20	54.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20	54.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20	54.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浦城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0.3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0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5.19	30201	办公费	16.6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1.8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59.8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8.5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6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3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95	30206	电费	10.7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27	30207	邮电费	2.1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3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5	30211	差旅费	2.6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3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8.7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5.3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9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3	31013	公务用	2.22

							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4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4.30	30224	被装购置费	1.0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8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74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17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8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1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7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8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43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21.34	公用经费合计					172.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浦城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37.98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36.55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7.2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9.35
3. 公务接待费	6	1.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浦城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浦城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662.9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691.23 万元，本年支出 1,709.39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644.73 万元。

（一）2020 年收入 1,691.2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17.09 万元，下降 6.48%，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90.99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23 万元。

(二) 2020 年支出 1,709.39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7.1 万元, 增长 6.68%, 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459.80 万元。其中, 人员支出 1,221.34 万元, 公用支出 238.45 万元。

2. 项目支出 249.59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643.57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0.75 万元, 增长 4.5%, 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401 行政运行 1167.99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1.81 万元, 增长 4.6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

(二)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1.77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02 万元, 增长 93.5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因病去世发放一笔抚恤金。

（三）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7 万元，增长 6.2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

（四）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2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0 年 9 月省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中心关于职业年金个人账户记实的通知缴交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应记实部分。

（五）2080801 死亡抚恤支出 27.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1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去死发放一笔抚恤金。

（六）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64.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31 万元，增长 14.7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

（七）2210201 住房公积金支出 54.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11 万元，下降 13.0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比上年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93.9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21.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72.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37.98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8 万元上升 35.6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购置一辆商务别克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6.55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8 万元上升 30.54%，主要是本年度新购置一辆商务别克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27.2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增加 27.20 万元，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 1 辆，主要是：因工作需要本年度新购置一辆商务别克车。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9.35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18 万元下降 48.06%，主要是车辆运行维护费下降。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44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10 万元下降 85.6%。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廉洁自律准则，严格按照规定执行用餐标准，累计接待 26 批次、125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检察机关检察业务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351.19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2020 年度我院未开展部门评价。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2.6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0.3%，主要是：改革原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0.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6.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6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0.1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机关检察业务费							
主管部门	浦城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浦城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1.19	351.71	204.65	10	58.19%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6.79	340.63	193.62	——	56.84%	——	
	上年结转资金	154.4	11.03	11.03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0 年部门业务费资金申请 351.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6.79 万元，结转结余资金 154.4 万元。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检察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2020 年部门业务费资金全年执行数 204.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3.62 万元，结转结余资金 11.03 万元。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检察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 58.19%；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案件审结率	≥80%	≥80%	10	10	
			指标 2: 案件信息公开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20	20	
			指标 2: 资金使用率	≥85%	≥8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扫黑除恶案件收案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人大代表赞成率	≥90%	≥90%	10	10	
总分							96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无。